## 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14年4月18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,本次董事会会议于2014年4月25日在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7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,实际出席董事7名。公司部分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 人员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, 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:

1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,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公司独立董事王则斌先生、黄雄先生及葛敏女士向董事会提交了《2013年度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,并将在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。

具体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- 2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。
- 3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,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《2013年度报告》全文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

(<a href="http://www.cninfo.com.cn"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a>);《2013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4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, 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截至2013年12月31日,公司总资产83.82亿元,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为23.51亿元,公司2013年度实现营业总收入107.87亿元,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,824.38万元。上述指标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确认。

5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》,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根据财政部《关于编制合并会计报告中利润分配问题的请示的复函》(财会函【2000】7号),编制合并会计报表的上市公司,其利润分配应当以母公司的可分配利润为依据。因母公司2013年末仍存在原高新张铜股份有限公司遗留未弥补亏损,无可供分配利润,因而不进行利润分配;2013年度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符合《公司章程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,合法合规。

6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和管理需要,建立健全了完整、合理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。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要求。在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过程和关键环节,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执行,保证了公司生产经营管理的正常进行,截止2013年12月31日,公司未发现存在内部控制设计和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,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对控制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、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、促使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起到了积极的促进作用。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了天衡专字(2014)00282号《江 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鉴证报告》,认为: "贵公司按照财政部《内部会 计控制规范——基本规范(试行)》及相关具体规范制定的各项内部控制制度、措施于2013年12月31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会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



制。"

具体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7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》。

具体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- 8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 《201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内容详见2014年4月26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及 巨潮资讯网(<u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u>)。
- 9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2014年度 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天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(原天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,以下简称"天衡会计师事务所")具备证券期货等相关业务资格,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,公司自2009年1月5日聘请其为公司审计机构以来,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一贯恪守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,工作勤勉尽责,执业质量高,信誉好,审计人员素质高,能够及时出具相关报告。为此,同意公司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为本公司201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,聘任期为一年,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10、会议以4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预计2014年度日常关 联交易的议案》,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董事,董事 钱正先生、丛国庆先生分别担任江苏沙钢集团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、非钢产业部 部长,以上3位董事是关联董事,回避了表决。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 会审议。

《关于201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》具体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a href="http://www.cninfo.com.cn">http://www.cninfo.com.cn</a>)。

11、会议以4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继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》。公司董事长何春生先生是江苏沙钢集团淮钢特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淮钢公司")的监事会主席、副董事长王振林先生是淮钢公司股东委员会副会长和自然人股东,董事钱正先生是淮钢公司的董事,以上3位董事是关联董事,回避了表决。本议案需提交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

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拟继续对淮钢公司提供2.2亿元财务资助,用于补充其生产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,公司按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收取资金占用费,既提高了公司的资金利用效率,又支持了淮钢公司经营业务拓展。

《关于继续对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》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12、会议以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召开公司2013年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

公司决定于2014年5月19日上午9:00召开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,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,会议地点在江苏省张家港市锦丰镇沙钢宾馆4楼7号会议室。相关会议通知内容刊登于2014年4月26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h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沙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4月26日

